

立夏传统习俗知多少

5月5日，立夏日。旧俗立夏日又为民间传统节日，称“立夏节。”这一天都有哪些趣味的习俗呢？

称人。清人秦荣光《上海县竹枝词》中一首写“立夏”风俗的作品说：“立夏称人轻重数，秤悬梁上笑喧闹。”怎么称？一般来说，就是在屋梁或大树上挂一杆大秤，双手拉住秤钩，两足悬空；小孩坐在箩筐内或四脚朝天的凳子上，箩筐或凳子吊在秤钩上。打秤花称人必得有个司秤人。这打秤花也有讲究，只能“里打出”不能“外打里”，秤砣只能往外移，不能往里移，意为只能加重，不能减轻，不然视为不吉利。

对孩子们来说，立夏日最开心的莫过于“烧夏饭”。这是流行于孩童间的立夏野炊活动。野外烧饭十

分简单，先在地上挖一个坑，再用几块石头、砖头搭好灶，随后架起锅，将米、豆、笋、肉等一股脑地倒入其中，倒上菜油，加水闷烧。按习俗规定，做立夏饭所用的米、豆、笋等都须向邻居乞讨而得。孩子们可以随意到别家竹园里挖笋、田地里采豆子，主人家看到了，非但不会责骂，反而会笑眯眯地应允。

说起立夏食俗，还有一种必不可少的“乌米饭”。乌米饭是一种紫黑色的糯米饭，用乌树叶搓碎后的汤汁浸染糯米而制成。俗话说“吃了乌米饭，鸟蚊子不来咬”，鸟蚊子是夏季常见的小飞虫，如米粒般大小，一咬一个疙瘩，奇痒无比。这个土方子便这样千百年地传承了下来，至今仍被老人们絮絮

叨叨地念着。

此外，立夏日还有吃蛋健体的习俗。立夏日，家中长辈将煮好的蛋装入五彩丝线编成的蛋套中，挂在孩子们的脖子上。俗信以为“立夏胸挂蛋，孩子不疰夏”。孩子们得到立夏蛋后，并不急着吃，而是兴高采烈地聚拢来，拿各自的蛋，开始进行“斗蛋”游戏。斗蛋规则很简单，蛋分两端，尖者为头、圆者为尾，斗蛋时，两两相拼，头头相撞、尾尾相击，一直撞到其中一方蛋壳破裂才停歇。如此这般，一个一个斗过去，蛋头胜者为第一，称为“蛋大王”，蛋尾胜者为第二，称为“蛋小王”。正所谓“立夏吃一蛋，力气长一万”，小小的游戏满是吉祥的祝福。

来源：《北京日报》

溯

本文说的“汉字里的错别字”，不是指现在通常所说的错别字，而是指汉字里现在被认为正确其实是错的错别字。

行李竟然是由错别字而来

□ 秦海

外出携带的物品被称为“行李”，怎么看都觉得不可思议。“行”，还能同“出行”挂上，而“李”，是一种果树的名字，同物品风马牛不相及。那为什么叫“行李”呢？原来这“李”是一个由错而别的字。

人们出行携带的物品，通常都会打成包裹。行李者，即出行的包裹也。这包裹的“裹”字，是把衣服的“衣”拆开来，里面镶进一个“果”字。“果”表示它的读音，“衣”则表示这包裹里主要是衣服之类。所以“行李”应该是“行裹”。但是，繁体字的“李”，是“衣”字拆开来里面镶进一个“里”字。“里”同“果”有点像，又都镶在“衣”字里面，粗心人一看，会把“裹”和“李”看成一个字。

我们汉字的所谓“六书”规则里有一条叫“假借”，即用彼同音字代替此同音字。“行裹”既然被写成并念成“行李”，有人如《左传》的作者左丘明，可能嫌那个繁体的“李”字写起来麻烦，索性用“李”字来假借它。可能因为左丘明是一位公认的“大家”，《左传》又是经典，“大家”和经典都写作“行李”，“行李”就这样被固定下来了。

名人读书趣事

鲁迅嚼辣椒驱寒

鲁迅从小认真学习，少年时，在江南水师学堂读书，第一学期成绩优异，学校奖给他一枚金质奖章。他立即拿到南京鼓楼街头卖掉，然后买了几本书，又买了一串红辣椒。每当晚上寒冷时，夜读难耐，他便摘下一颗辣椒，放在嘴里嚼着，辣得额头直冒汗。他就用这种方法驱寒，坚持读书。

侯宝林抄书

相声大师侯宝林为了买到自己想要的一部明代笑话书《谑浪》，跑遍了北京城所有的旧书摊也未能如愿。后来，他得知北京图书馆有这部书，就决定把书抄回来。时值冬日，他顶着狂风，冒着大雪，一连18天都跑到图书馆里去抄书，一部10多页的书，终于被他抄录到手。

王亚南睡三脚床

王亚南小时候胸怀大志，酷爱读



书。他在读中学时，为了争取更多的时间读书，特意把自己睡的木板床的一只脚锯短半尺，成为三脚床。每天读到深夜，疲劳时上床睡一觉，迷糊中一翻身，床向短脚方向倾斜过去，他一下子惊醒过来，便立刻下床，伏案夜读，天天如此，从未间断。结果他年年都取得优异的成绩，被誉为班内的三杰之一。他由于少年时勤奋刻苦读书，后来，终于成为我国杰出的经济学家。

张广厚吃书

数学家张广厚有一次看到了一篇关于亏值的论文，觉得对自己的研究工作有用处，就一遍又一遍地反复阅读。这篇论文共20多页，他反反复复地念了半年多。因为经常反复翻摸，洁白的书页上留下一条明显的黑印。他的妻子对他开玩笑说：“这哪叫念书啊，简直是吃书。”

来源：《中国青年报》

史

风韵轶事说戒指

□ 李丹
戒指异名“指环”。《三余赘笔》记曰：“今世俗用金银为环，置于妇人指间，谓之戒指。”从字面分析，“戒”字含有禁戒之意。十分明显，古时的女子在当时戴指环，并非为了炫美，而是以示谨慎，起着戒禁的作用。

据载：古时候，妇女每逢月事或怀孕时，常把戒指戴在手上，平时则取下，以示禁忌男人和她亲近。《五经要义》载：“古者，后妃群妾御于君，作当御者，以银环进之，娠则以金环退之。进者著右手，退者著左手，本三代之制，即今之戒指也。”可见，戒指是宫廷中后妃群妾用以避忌的一种特殊标记，当有了身孕或其他情况不能接近君王时，皆以金指环套在左手，以禁戒帝王的“御幸”。平常则用银指环，套在右手——这也许就是“戒指”一物的由来吧。

戒指传到民间，其作用就不仅仅是装饰品了，戒指成了青年情侣的信物。戒指既是用来寄情、订婚的信物，那它是否还包含着原来“禁戒”的意思呢？应该说仍有这样的因素，只是禁戒的内容有所不同罢了。

当一个女子接受了男方的戒指之后，就说明该女子已有所属，别的男子应从其戒指上得到暗示，自觉地避免与该女子接触，否则要被当作“夺人所爱”而受到社会谴责了。



谈

其实，“共享单车”在东汉时期就有了，创办人就是“牛背上的开国皇帝”刘秀。

刘秀9岁时，父亲去世，兄妹几人无依无靠，不得不回到乡下，由叔父抚养。要想出人头地，必须读书。于是，十几岁的刘秀便离家去长安求学，但是大城市消费高，他常常过着捉襟见肘的生活。

有一天，刘秀想出去散散心，看看城外的风景。古代交通条件有限，大多用牲畜来拉车。《周易》记载：“服牛乘马，引重致远，以利天下，盖取诸随。”可见，马和牛在周朝就作为交通工具普遍使用，而驴和骡是在汉朝时期才从西北

刘秀的“共享单车”

□ 马逸

引入中原。那会儿，民间骑驴的人最多。可买一头小毛驴是一笔很大的开支，一般家庭根本承受不起。

有经商头脑的刘秀看到了商机：共享驴。据《东观汉记》记载：“资用乏，与同舍生韩子合钱买驴，令从者僦，以给诸公费。”一时间，前来找刘秀租驴的人络绎不绝。

作为学生的刘秀，通过经商，不仅赚取了学费，还增添了人生阅历。几十年后，刘秀君临天下，

不仅大力鼓励民众把“共享单车”的生意做下去，还制定了很多保护“共享单车”利益的政策。

在刘秀的指导性政策加持下，“共享驴”很快扩大到“共享牛”和“共享马”。生意做大了，问题也随之而来，比如有人把“共享单车”据为己有，或者牵到集市卖掉。于是，刘秀又出台了一个新的管理办法：凡是用于“共享”的牲口，必须实行“簿籍制度”，同时烙上独一无二的印记。如果有人弄掉了，或是租而不还，举报者有赏，被举报者会被官府依法治罪。

经过一系列管理后，“共享单车”大大促进了东汉的经济发展。